

<<生物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生物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

13位ISBN编号：9787802472068

10位ISBN编号：7802472067

出版时间：2009-1

出版时间：知识产权出版社

作者：科技部知识产权事物中心，刘银良 著

页数：31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生物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

前言

党的十七大报告把“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国家”列入促进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战略的第一条战略措施。

这无疑对科技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们面临着艰巨而光荣的任务。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提出的战略任务，我们必须遵循“自主创新、重点跨越、支撑发展、引领未来”的科技工作指导方针，加强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大力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技术问题，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全面增强我国的自主创新能力，为实现在2020年把我国建设成创新型国家作出贡献。

实施“自主创新战略”就必须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获取、保护和应用。

创新型的科研工作应该及时申请专利、发表论文或采取适当的保密措施，才能受到专利法、著作权法等知识产权法律的保护，从而保护科研机构、科技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科技成果的产业化。

当前我国已建立起相对完善的知识产权法律体系，参加了主要的国际知识产权协议和世界贸易组织的有关知识产权协定。

我们必须遵循国内、国际上已经形成的法律框架来开展我们的科技创新及产业化工作，才能适应日益明显的全球一体化趋势。

生物技术在21世纪必将取得重大的突破和长足的进展，必将产生诸多的科研成果和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保护在生物技术领域必然成为极其重要并极具挑战性的工作。

政府主管部门、科研单位、企业的管理者及广大科技人员都要学习、掌握知识产权的获取、保护和应用的知识与方法。

<<生物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

内容概要

本书是科学技术部知识产权事务中心承担国家科技计划项目“转基因植物研究与产业化专项”知识产权部分的研究成果。

本书针对生物技术尤其是转基因技术的快速发展所带来的知识产权获取、保护和应用问题进行分析、总结和阐述，主要探讨生物技术研发和应用所涉及的相关法律问题，重点分析了各种生物技术产品的可专利性以及生物技术专利保护的技巧与方法等。

本书还从国际比较的角度分析了植物新品种保护的方法以及生物技术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适用问题，另外还介绍了当前国际上生物技术知识产权保护的动向和热点问题，并对当前的生物技术知识产权保护提出了相关建议。

本书可供政府科技主管部门的管理人员、大学及科研院所的科技人员、管理者以及生物技术企业的技术、经营与管理人员阅读、参考，也可供高校生物技术专业、知识产权专业师生及法律工作者参考使用。

<<生物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

作者简介

刘银良，北京大学生物学硕士、法学博士，联合国大学高等研究所博士后，副教授。
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知识产权法研究所副所长、中国政法大学生物技术法研究中心主任。
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部知识产权事务中心工作，并在美国、日本和法国等国家进行过学术交流。
在《欧洲知识产权评论》《法学》《中外法学》《政法论坛》《专利法研究》和《知识产权文丛》等杂志发表中、英文论文20多篇，已出版专著《生物技术的法律问题研究》。
主要研究领域和学术专长为知识产权法和生物技术法。

<<生物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知识产权的一般理论 第一节 知识产权的概念与特征 第二节 专利 第三节 植物新品种权 第四节 商业秘密 第五节 商标和地理标志 第六节 著作权 第七节 反不正当竞争 第八节 侵犯知识产权的法律救济 第九节 知识产权制度建设第二章 专利制度对于生物技术发明的概括适用 第一节 专利的概念 第二节 专利权客体 第三节 对专利权客体的排除 第四节 专利权主体和权利归属 第五节 专利申请文件 第六节 可专利性 第七节 专利权的获得、无效和救济程序 第八节 专利权的内容和限制 第九节 专利侵权与救济第三章 针对生物技术发明的专利程序 第一节 专利文献检索 第二节 专利申请 第三节 专利代理和专利代理机构 第四节 专利审查 第五节 专利无效和诉讼程序 第六节 专利的国际申请第四章 生物技术发明的可专利主题 第一节 专利保护对于生物技术产业的重要性 第二节 生物技术专利的特点 第三节 生物技术可专利主题的确定与发展 第四节 哈佛转基因鼠的不同命运 第五节 关于生物技术发明的可专利专题的共识第五章 生物技术发明的可专利性 第一节 生物技术发明的一般性与特殊性 第二节 实用性 第三节 新颖性 第四节 创造性 第五节 充分公开 第六节 生物材料保藏 第七节 最佳实施方案 第八节 表达序列标签的可专利性第六章 美国、欧洲和日本的生物技术专利制度比较 第一节 美欧日三方专利局合作概述 第二节 生物技术发明的充分公开 第三节 生物技术发明的权利要求 第四节 DNA序列的可专利性分析 第五节 单核苷酸多态性的可专利性分析 第六节 蛋白质三维结构的可专利性 第七节 延伸型权利要求第七章 生物技术专利的反公共地悲剧及其对策 第一节 生物技术专利可能引发反公共地悲剧 第二节 NIH的管理政策调控第八章 植物新品种保护第九章 生物技术发明的技术保护

<<生物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

章节摘录

第一章 知识产权的一般理论 第一节 知识产权的概念与特征 知识产权又称知识财产权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 是智力成果创造者对其智力成果所依法享有的一种财产权利, 属于私权范畴。

现代意义的知识产权制度起源于17世纪初的英国, 经过18~19世纪的工业革命和20世纪的高新技术革命得以逐步完善, 迄今已是现代社会法律制度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在现有知识产权体系下, 知识产权主要包括专利、商标、著作权、商业秘密、植物新品种权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等多种权利。

其中, 传统的知识产权包括专利、商标和著作权三大部分, 其他形式的知识产权是后来随着时代的发展不断补充进来的, 它们共同组成现代知识产权体系。

知识产权有几个重要特征, 分别是知识产权的专有性、时间性、地域性和客体的无形性与可复制性。

知识产权的专有性是指, 权利人对其知识产权的占有是排他的, 未经其同意, 他人不得为商业性目的使用, 否则就可能构成侵权。

这和其他形式的财产权的专有性相同。

知识产权的时间性是指知识产权一般仅持续有限的时间, 如发明专利权的保护期一般为20年, 著作权的保护期一般为作者、有生之年加去世后50年。

一旦超过保护期, 知识产权就会灭失, 它所保护的智力成果就进入公有领域, 成为人类的共同财富, 如爱迪生的电灯发明和马克·吐温创作的小说等。

在知识产权的时间性方面有两个例外, 分别是商标权和商业秘密。

<<生物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